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3343-7920  
聯絡人：邵耀賢  
電 話：02-7736-7914

受文者：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0011317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請各大專校院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注意事項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10學年度開學在即，為避免學生因交通意外事故，肇生人員傷亡事件，請各校加強辦理以下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：

- (一)加強新生、校外工讀、外籍生及進修部學生的交通安全教育宣導。
- (二)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申請公車入校園計畫。
- (三)鼓勵學生參與交通部推動機車駕訓補助計畫。
- (四)提供學校周邊危險道路路線圖宣導週知，並建立校園交通安全網站溝通平台，鼓勵學生反應學校周圍危險地段，提醒注意安全及尋求設施改善。
- (五)將學生交通事故之案例，提供教師採用以加深宣教效果。
- (六)將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規劃並開設相關課程。
- (七)輔導學生設立交通安全相關社團，協助推廣校園交通安

全宣導活動及服務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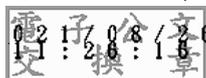
(八)辦理機車安全駕駛相關宣導活動。

(九)利用新生訓練、開學典禮等相關其他集會時間宣導「路口慢看停 行人停看聽」或行經閃紅閃黃及無號誌路口注意事項。

二、請各校善用交通部所建置「168交通安全入口網」，網址 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，所提供之相關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及資料實施宣導，期能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